

第七課 - 發掘屬靈的恩賜

以詩歌、祈禱開始

經文：「弟兄們，論到屬靈的恩賜，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。」（林前 12：1）

在教會中，許多時，基督徒因為不認識屬靈恩賜，因此沒有參與事奉。有些基督徒想事奉，但不知怎樣事奉；亦有些基督徒在不適合他們的崗位上事奉；以致，屬靈的恩賜不能充份發揮功用。

同時，也產生了以下**四種信徒**：（1）星期日的信徒 - 只參加主日崇拜；（2）懼怕的信徒 - 雖然有恩賜，卻沒有發揮恩賜；（3）挫敗感的信徒 - 嘗試事奉，卻到處碰壁；（4）未完全發揮恩賜的信徒 - 有事奉，但不知自己的恩賜，以致還未能發揮最大的功用，產生最高的效果，卻以為已達到事奉的目標和功效。

（一）認識恩賜的重要ⁱ

保羅在以弗所書的教導「祂所賜的有使徒，有先知，有傳福音的，有牧師和教師。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。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，中了人的詭計，和欺騙的法術，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，飄來飄去，就隨從各樣的異端。惟用愛心說誠實話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，便叫身體漸漸增長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。」（弗 4：11-16）

認識恩賜的目的，是在適合的崗位上更有效地事奉主，以致我們的生命能讓神得到最大的榮耀。

認識恩賜的四個重要性：（1）認識恩賜是造就自己；（2）認識恩賜造就肢體；（3）認識恩賜造福教會；（4）認識恩賜榮耀歸神。

想一想：你對恩賜的認識有多少？你是否也很清楚自己有那些屬靈恩賜？

如何發掘和發揮你的恩賜？

（二）聖經中恩賜的原理ⁱⁱ

（1）恩賜的意義	恩賜這字（Charisma），是源自「恩典」（Charis）。因此恩賜可說是「恩典的賜與」或「恩典的禮物」，是神從祂豐富的恩典中賜給我們一
-----------------	---

	<p>件寶貴的東西。</p> <p>韋拿 (Wagner) 給屬靈恩賜下了一個很完整的定義：「屬靈恩賜是聖靈透過神的恩典，賜給基督身體裡每一位肢體的獨特才能，使他可以在身體的範疇內發揮功用。」</p> <p>韋拿的定義包含以下七方面：(i) 恩賜的源頭 - 神；(ii) 恩賜的因由 - 神的恩典；(iii) 恩賜的授予 - 聖靈；(iv) 恩賜的性質 - 獨特的，各人不同的；(v) 恩賜的領受者 - 基督身體裡的每一肢體；(vi) 恩賜的範圍 - 在基督身體範疇內；(vii) 恩賜的目的 - 使各肢體發揮功用。</p>			
<p>(2) 恩賜的源頭</p>	<p>聖靈是恩賜的來源，「聖靈顯在各人身上，是叫人得益處。」(林前 12:7)，「這人蒙聖靈賜他…，那人也蒙這位聖靈賜他…，這一切都是這位聖靈所運行…。」(林前 12:8-11)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」(林前 12:13)</p> <p>恩賜是神按祂的主權，透過聖靈分派給不同肢體的事奉工具，沒有聖靈便沒有恩賜。我們應不停運用恩賜，聖靈也會不斷的加添我們的能力。聖靈的運行不單表示祂加力，更表示祂貫通各肢體，把不同的恩賜聯絡起來。</p>			
<p>(3) 恩賜的運作</p>	<p>肢體的功能：(i) 肢體的首腦 - 身體必須有頭才能存在，才能活動。教會不能沒有基督，祂是教會的頭，也是指揮整個身體的總司令，全身百節靠祂才聯絡得合式。屬靈恩賜運作的最重要原則是順服和高舉基督。(ii) 肢體的安排 - 聖靈隨自己的意思賜給信徒不同的恩賜，安排在不同的崗位上事奉。(iii) 肢體的合作 - 每一個肢體都有不同的功能，獨立存在便失去了他存在的意義；恩賜的不同不是用來比較，以致形成分隔，乃是彼此相輔相成。(iv) 肢體的相關 - 肢體是息息相關的，一個肢體受苦，大家都受苦，一個肢體得榮，大家都快樂。(v) 肢體的目的 - 肢體的目的是要叫身體漸長，又能在愛中把自己建立起來，當每一個肢體都能自我建立、穩定健壯時，整個肢體便會自然增長。</p>			
<p>(三) 恩賜的總表、種類及功用 (羅 12 章，林前 12 章，弗 4 章)ⁱⁱⁱ</p>				
<p>類別</p>	<p>恩賜</p>	<p>另名</p>	<p>功用</p>	<p>經文</p>

治理類	牧養	牧師	裝備，帶領及關懷信徒。	弗 4：11
	領導	治理，行政	有清楚的目標，且能領人一同達成。	林前 12：28，羅 12：8
	信心		在困境中明白神的心意，而不動搖。	林前 12：9
敬拜類	講道	先知，預言	從神領受信息傳遞給人。	林前 12：10,28，羅 12：6
	音樂		以音樂帶領敬拜，傳遞福音或造就的信息	撒 16：18，詩 19-22 章
培訓類	教導	教師	清楚解明真理，幫助應用出來。	林前 12：28
	知識	知識的言語	透過聖經或超然啟示洞察明白真理。	羅 12：7
	智慧	智慧的言語	準確有效地應用屬靈知識。	林前 12：8
	方言		受靈感用未學過的語言來讚美	林前 12：10,28
關懷類	繙譯	繙方言	把方言的信息解釋出來。	林前 12：10,30
	勸慰	勸化，勸勉	以真理勸勉，鼓勵及輔導。	羅 12：8
外伸類	憐憫	同情，關懷	對受苦的人感同身受而實際去幫助。	羅 12：8，羅 12：13
	接待	款待	開放家庭，接待客旅或有需要者。	彼前 4：9
	佈道	傳福音的	向未信的群眾或個人有效地傳福音。	弗 4：11，林前 12：10
外伸類	辨別	辨別諸靈	透過靈界，分辨真假。	林前 12：10,28
	異能	神蹟	以超然的作為見證神。	林前 12：9,28
	醫病		以神的能力驅除疾病。	徒 16：16-18
	趕鬼		以神的能力驅逐邪靈對人的控制。	可 16：17
宣教類	使徒		開設，扶助並治理教會的領袖	林前 12：28，弗 4：11
	宣教		跨越地域及文化的事奉。	徒 20：21，徒 7：54-60
	殉道		為福音置生死於度外的犧牲心態。	徒 8：1-4，徒 12：1-5
輔助類	捐獻	施捨，奉獻	以金錢慷慨地支持聖工，幫助別人。	羅 12：8，林後 8：2
	服事	助人，執事	喜歡以熱誠、努力幫助人。	林前 12：28
	獨身	節慾	為事奉喜樂地選擇不結婚。	羅 12：7，林前 7：7-8
	苦修	自願清貧	為福音放下世上的物質，自甘清貧	太 19：10-12
	工藝	手藝，雕刻	以手工或藝術表彰真理。	林前 13：3，腓 3：7-8
	文字		以寫作建立信徒，傳遞福音信息。	出 31：3-11，路 1：3
	代禱		以恆久的禱告為事奉。	加 1：2，6：11，雅 5：14-16 提前 2：1-2

(四) 恩賜和才能的分別 ^{iv}

才能與恩賜有分別，但也有許多相似的地方，它們的根源都是來自神。才能與恩賜都可建立人，例如：教書的才能建立學生，與教導的恩賜相似。才能與恩賜都可能被濫用，產生自私及不好的後果。

由於才能與恩賜相似，一個人信主後，他的才能可被聖靈使用變成恩賜，但條件是有才能的人要在信主後有事奉神的心，願意將自己的才能獻上為主使用，加上聖靈的同在與印證。

才能和恩賜的分別：

來源 - 才能，有時亦稱為天份或天賦是與生俱來的，從父母的遺傳或其他因素所合成，使人有某方面的特質。這些天份加上後天的環境、知識的增進，訓練及實習的機會，使裡面的才能加倍地發揮出來。恩賜是從聖靈而來的，是用於服事和事奉。

時間 - 人在未得救前的才能，因人的罪性，不能成就神的事工。保羅在得救前，沒有異能，醫病，方言及使徒等恩賜，這些都是得救後聖靈加上的。

本質 - 才能的本質是屬人的，才能的發現及發展全靠人自己的努力。恩賜本質是屬靈的，基督徒可向聖靈祈求恩賜和運用恩賜。

應用 - 才能的應用是屬世界的；屬靈恩賜是應用在建立信徒和教會。

目的 - 才能的目的是為個人的成就，也有為團體或社會謀求福利。恩賜是一個人（無論有沒有才幹），信主後，聖靈賜給他事奉的能力，應用於教會中，目的是為建立信徒和榮耀神。

(五) 發掘恩賜

恩賜和責任是有分別的。

每個基督徒都有應盡的責任和本份，因為責任是每個基督都應履行的義務，例如：主耶穌在大使命中吩咐每一個門徒都要去傳福音，所以，不是有沒有恩賜的問題，而是我們的責任和本份就是要去傳福音。

有恩賜的信徒需要有美好的靈命，事奉才有意義。有些教會以為某信徒很有恩賜，一定靈命很好，所以選出來當領袖，但可能這些信徒靈命不健全，利用恩賜達成自己的目的，產生人際問題，讓事工受了虧損，後來才明白不能用恩賜來衡量人的屬靈程度。

相反地，有些教會以為某信徒靈命好，就一定有領導的恩賜，便邀請他/她當領袖，

但可能這些信徒只用愛心，卻缺乏領導，治理等恩賜，因此事工不能推展，會友多有怨言。所以，靈命好的信徒應認識和發掘自己的恩賜，不一定要領導層，要看自己的恩賜，並忠心在某崗位上事奉主。有恩賜的信徒，要先觀察試驗，是否有美好的靈命和屬靈品格，然後才讓他/她在適當的崗位上事奉。

發掘恩賜的六個步驟^v

發掘恩賜，以致更有效的事奉，達成神在他們身上的旨意。

- (1) **自省法** - 在發掘恩賜的過程中，一定會察覺神在每個信徒身上有不同的旨意及事奉路線，目標是要透過建立教會來榮耀祂，而恩賜的認識及應用是達成這目標的方法。
- (2) **研究法** - 尋找恩賜的信徒應從聖經對恩賜的認識，清楚了解恩賜的來源，各種恩賜與恩賜之間的關係，恩賜的種類及如何有效應用等，這些知識及觀念帶來正確的事奉行動。
- (3) **實驗法** - 初步認識自己可能擁有的恩賜後，便嘗試應用在有關這些恩賜的崗位上，不要一次嘗試太多，要以學習的心態去探索，衡量一下自己的感受及成果。
- (4) **觀察法** - 評估事奉的果效，有恩賜的事奉是有果效的事奉，若產生不出美好的果效，應了解原因或考慮轉向其他方面嘗試。
- (5) **印證法** - 自己主觀的經歷，應得到屬靈長輩或其他肢體的印證，他們對你比較了解，對恩賜亦有認識，請他們在你的事奉上留意觀察及提供寶貴意見。
- (6) **祈求法** - 若因教會的需要而肢體中又缺乏某方面的恩賜，可以向神祈求和等候，聖經應許我們可以向神祈求恩賜。

以上六個方法是相關相連的步驟，發掘恩賜的信徒應盡量用不同的方法，多方印證以求準確。

(六) 實踐應用

計劃如何發掘和發揮你的恩賜？

假如，每位信徒都認識和有效地使用自己的恩賜，將會如何影響教會的全面增長？

以詩歌、祈禱結束

ⁱ 參考。林安國牧師，《天生我才為主用》（香港：華人福音普世差傳會，2010）。

ⁱⁱ 同上。

iii 同上，頁 208-209。

iv 同上。

v 同上。